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嚐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
第一季度業績公布**

財務摘要：

- 截至2019年6月30止三個月期內新增4間餐廳。
- 顧客人數劇增49.6%至逾661,832人次。
- 收益強勁增長58.5%至約98,798,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大幅增加至約10,923,000港元或增加304.1%。

嚐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第一季度業績」)。本公布包含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報告全文及有關內容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規定編製。第一季度業績已由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績公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astegourmet.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www.hkgem.com內。本公司將寄發截至2019年3月30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報告予本公司股東，且有關第三季度報告將可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19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黃毅山（主席）

陳慧珍（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

本公布乃遵照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布產生誤導。

本公布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stegourmet.com.hk 內。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嚐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019/20 第1 季度業績報告



股份代號:
8371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嚐•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在主板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內容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嚐•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作出的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98,798	62,329
其他收入		375	2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50)	-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27,327)	(18,419)
員工成本		(27,918)	(19,261)
折舊		(16,107)	(2,055)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472)	(12,858)
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		(3,186)	(2,245)
其他開支		(5,316)	(3,608)
財務成本		(1,532)	(35)
除稅前溢利		13,066	3,874
所得稅開支	3	(2,143)	(1,17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923	2,7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10,923	2,703
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5	2.9	0.7

* 請參閱下文「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一段。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經審核)	39,353	25,216	(300)	313	232	647	(9,864)	102,08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10,923
註銷購回股份	(1,380)	(8,484)	-	-	-	1,380	9,864	-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77	-	-	77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7,973	16,732	(300)	313	309	2,027	-	113,0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8年4月1日(經重列及經審核)	40,000	43,908	(300)	313	-	-	-	103,806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2,703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2	-	-	2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0,000	43,908	(300)	313	2	-	-	106,511

附註：

- 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於2017年6月23日集團重組完成後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情況下，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股本面值與BWHK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下列兩者的總額：
 - (1)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後已收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的差額；及
 -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後已付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的差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進行登記，且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8年1月17日起於GEM上市。其母公司為IKEAB Limited（「IKEAB」），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蘇杭街99-101號嘉發中心24樓B室。其最終控股方為黃毅山先生（「黃先生」）及陳慧珍女士（「陳女士」），彼等亦為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於香港經營餐廳。

過往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乃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照者一致。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過往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優惠的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特徵的提前償付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各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的變動。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綜合模式。本集團已自2019年4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客戶能否控制所識別資產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取代。



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先前將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其將由本集團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而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將繼續按性質（倘適用）呈列為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視乎本集團是否單獨或於尚擁有資產時將呈列的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內呈列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潛在變動。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197,212,000港元，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本集團已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該等租賃屬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作別論。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於2019年3月31日的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20,790,000港元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的租賃項下的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獲調整至攤銷成本。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就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貸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為3.7%。

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追溯法且並無重列可比較數字。

2. 收益

收益指期內扣除折扣後的已收及應收餐廳營運款項，且該收益於向客戶提供餐飲的時間點確認。

3. 稅項

稅項指於有關期間按16.5%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的香港利得稅。

4.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有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千港元)	10,923	2,703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382,461	400,000

由於行使價高於股份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平均市價，計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行使已授出的購股權。

業務回顧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開設四間新餐廳：(1)位於將軍澳的將軍澳中心牛氣餐廳；(2)位於九龍灣MegaBox的Rakuraku Ramen餐廳；(3)位於太古康怡廣場的Rakuraku Ramen餐廳；及(4)位於將軍澳天晉匯的湘薈餐廳。湘薈所在的店鋪先前是我們的一間Parkview餐廳之一，於2019年2月底關閉，並於2019年4月重新開設為湘薈。於2019年3月31日、2019年6月30日及於本報告日期，餐廳數目如下：

品牌	2019年3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報告日期
品越	5	5	5
牛氣	4	5	5
稻成	3	3	3
Parkview	2	2	2
Say Cheese Kiosk	2	2	2
Say Cheese	1	1	1
Sweetology	1	1	1
浦和	1	1	1
Rakuraku Ramen	1	3	3
Madam Saigon*	1	1	1
The Pho*	1	1	1
湘薈*	–	1	1
總計	22	26	26

* Madam Saigon、The Pho及湘薈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

我們首間獲獎的特許授權日本拉麵品牌「多賀野」餐廳將於2019年8月在尖沙咀Victoria Dockside K11 MUSEA開業。

就開設新餐廳確認的租約如下：

餐廳	地點	商場營運商	租約屆滿日期	續租選擇權 (年)	預計開業日期	座位	店鋪面積 (平方米)
稻成	東涌東薈城	太古集團	2023年9月31日	無	2019年第四季度	120	236.90
牛氣	荃灣如心廣場二座	華懋	待續(六年)	無	2019年第三季度	120	250.80

東涌東薈城稻成餐廳所披露原訂於2019年第二季度開業，但由於東薈城物業建設延誤，我們預期該店鋪直至2019年第四季度方可交付本公司。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概無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餐廳營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旗下餐廳合共接待661,832名顧客（不包括Madam Saigon、The Pho及湘薈乃由於彼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較2018年同期增加219,531人次或49.6%。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人均消費由2018年同期的140.9港元增加至149.3港元；然而，倘撇除小食亭及甜品業務，則人均消費增加至158.8港元。小食亭的每單平均消費為39.0港元，與2018年同期相比增加2.9%，而甜品業務的人均消費為66.7港元，與2018年同期相比增加33.4%。按料理劃分的主要經營資料概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收益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顧客人數	人均消費	每日座位週轉率	收益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顧客人數	人均消費	每日座位週轉率
	千港元		港元		港元		千港元		港元		港元	
越式	16,942	494	186,759	159,387	106.3	3.6	17,651	494	193,965	169,502	104.1	3.8
日式（不包括拉麵）	34,614	757	382,042	143,407	241.4	2.1	28,876	619	322,967	118,334	244.0	2.1
日式拉麵	6,267	163	95,115	66,454	94.3	6.2	-	-	-	-	-	-
中式	18,127	336	205,142	102,442	176.9	3.5	9,052	168	99,477	55,930	161.8	3.7
西式	19,627	322	215,679	130,280	150.7	4.4	3,662	173	40,242	29,749	123.1	1.9
	95,576	2,072	1,084,737	601,970	158.8	3.3	59,241	1,454	656,651	373,515	158.6	2.8
甜品	2,132	31	23,433	31,963	66.7	11.3	1,985	31	21,816	39,678	50.0	14.1
小食亭	1,089	16	11,970	27,899	39.0	19.2	1,103	16	12,126	29,108	37.9	20.0
	98,798	2,119	1,120,140	661,832	149.3	3.5	62,329	1,501	690,593	442,301	140.9	3.3

我們秉持「食品優質與顧客滿意」的核心宗旨，致力以合理價格向不同顧客群提供優質食品及殷勤服務，打造輕鬆愉快的餐飲體驗。我們相信，多品牌策略有助把握不同口味的多元化顧客群，從豐富的收益來源中受益。鑒於市場瞬息萬變且顧客口味變化多端，我們致力維持多元化的品牌組合，以保持對顧客的競爭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98,798,000港元，較2018年同期增長58.5%。

我們的收益源自香港餐廳的餐飲銷售。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按料理劃分的收益及按料理劃分的營運中餐廳數目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變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越式	16,942	17.1%	17,651	28.3%	-4.0%
日式	40,881	41.4%	28,876	46.3%	41.6%
中式	18,127	18.3%	9,052	14.5%	100.3%
西式	19,627	19.9%	3,662	5.9%	436.0%
甜品	2,132	2.2%	1,985	3.2%	100.0%
小食亭	1,089	1.1%	1,103	1.8%	100.0%
總收益	98,798	100.0%	62,329	100.0%	58.5%

收益增長歸因於：(1)位於將軍澳的將軍澳中心牛氣之開業；(2)位於九龍灣MegaBox的Rakuraku Ramen餐廳之開業；及(3)位於太古康怡廣場的Rakuraku Ramen餐廳之開業，以及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內開業但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內沒有任何或不滿三個月營運的該等餐廳：(1)位於大埔Uptown Plaza的牛氣餐廳（於2018年4月開業）；(2)位於葵芳新都會廣場的稻成餐廳（於2018年7月開業）；(3)位於灣仔利東街的Rakuraku Ramen餐廳（於2018年11月開業）；及(4)兩家分別位於沙田新城市廣場及葵芳新都會廣場的Parkview餐廳（於2018年11月收購）。然而，有關增長因於2018年8月結業的Fiat Caffé而部分抵銷。現有餐廳收益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錄得小幅增加。

主要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變動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佔收益	千港元	佔收益	
	(未經審核)	百分比	(未經審核)	百分比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27,327	27.7%	18,419	29.6%	48.4%
員工成本	27,918	28.3%	19,261	30.9%	44.9%
折舊	16,107	16.3%	2,055	3.3%	683.8%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472	4.5%	12,858	20.6%	(65.2)%
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	3,186	3.2%	2,245	3.6%	41.9%
其他開支	5,316	5.4%	3,608	5.8%	47.3%
財務成本	1,532	1.6%	35	0.1%	4,277.1%

除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外，所有成本較2018年同期錄得明顯增加，而有關增加的原因與上文所述收益增加的原因相同。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9.6%下降至27.7%，主要由於：(i)浪費減少；及(ii)因本集團整體營運規模擴大致使開設新餐廳對原材料成本的影響降低。

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比較2018年同期自30.9%下降至28.3%，主要由於：(i)需要較少員工數量的餐廳（如牛氣餐廳及Rakuraku Ramen餐廳）數量增加；(ii)餐廳的客人人均消費增加；及(iii)因開設更多新餐廳為總部成本帶來規模經濟效益。由於招聘人手日益困難，轉為經營需要較少員工數量的業務對控制員工成本及減輕人手壓力至關重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

折舊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變動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87	2,055	40.5%
使用權資產(租賃)	13,220	–	100.0%
	16,107	2,055	

如上文所述，租賃現時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財務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變動
	2019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利息支出	25	35	(29.5)%
租賃負債相關利息	1,507	–	100.0%
	1,532	35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由於租金現時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故租賃負債、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的利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0.6%明顯下降至4.5%。然而，由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利息的折舊開支的總額與租金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倘本集團並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列賬），比較變動的表格呈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變動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估收益	估收益	估收益	估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472	4.5%	12,858	20.6%	(65.2)%
使用權資產（租賃）	13,220	13.4%	—	—	100.0%
租賃負債相關利息	1,507	1.5%	—	—	100.0%
	19,199	19.4%	12,858	20.6%	49.3%

於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後，租賃負債、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的利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0.6%輕微下降至19.4%。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整體收益及客人人均消費增加。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包括廣告費、信用卡收費、運費、招待費、保險、印刷及文具費用、醫療開支以及維修及維護費等項目。其他開支約為5,316,000港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約47.3%，這同收益的增加幅度一致。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其他開支佔收益百分比為5.4%，較2018年同期的5.8%略有下降，主要由於更好地吸收維持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的合規成本所產生的費用。



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9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的約2,703,000港元增加約8,220,000港元或304.1%。增加是上述因素累積影響的結果。

財務資源及狀況

於2019年6月30日，借貸總額約為3,000,000港元，較2019年3月31日相比減少9.4%。銀行借貸按港元最佳貸款利率減每年2.2%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貸由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融資租賃承擔約100,000港元以本公司一輛賬面淨值約為500,000港元的汽車作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3,0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因此，預期本集團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淨債務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無）。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尚未償還資本承擔約為2,000,000港元（2018年：無）。

未來前景

由於全球經濟前景並不明朗，且受中美貿易戰可能導致的後果所影響，我們已採取措施確保食品質素持續改善且同時提供最高標準的服務。客戶需要獲得物有所值的消費體驗，而物有所值乃我們的核心理念。

至於業務擴張方面，除上述落實的兩家新餐廳外，我們正積極與商場業主洽商新的潛在選址。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IKEAB Limited所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錦華企業有限公司（「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19年6月30日，黃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錦華所擁有的9,9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中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IKEAB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50,318,000	65.920%
Chua Sai Men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220,000	6.378%
吳振欽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590,000	5.159%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IKEAB Limited所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19年6月30日，黃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錦華所擁有的9,9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上一個財政年度內由2019年3月18日至2019年3月26日購回的股份於2019年4月18日被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的規定，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經合規顧問確認，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6月23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本中擁有或可能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包括可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王展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曾少春先生及陳婉婷女士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於2019年8月8日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本集團適用的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披露規定。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於期內作出貢獻。本人亦謹此向股東及投資者不間斷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19年8月8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黃毅山（主席）

陳慧珍（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